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2月26日，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苏州高新区经济发展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苏高新集团”）通知，苏高新集团全资子公司苏州新区创新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科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2016年12月26日，苏高新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创新科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1,877,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72%。本次增持前，苏高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创新科技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499,277,0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81%，本次增持后，苏高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创新科技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01,154,8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96%。

二、后续增持计划

基于看好公司未来发展前景、提振市场信心，苏高新集团或通过创新科技拟在未来6个月内（自本次增持之日起算）以自身名义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9.60元/股，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1%（含本次已增持股份）。

三、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苏高新集团及创新科技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五、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持续关注苏高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27日